
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辞职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董事会于2018年11月19日收到公司董事长戴志浩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。因工作另有安排,戴志浩先生向董事会提出辞去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、董事职务以及在第七届董事会中的其他职务。根据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戴志浩先生的辞职自辞职报告送达董事会时生效。

戴志浩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低于法定最低人数,其辞职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依法规范运作,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的生产经营。公司将根据《公司章程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,尽快按照相关程序选举产生公司董事长。

戴志浩先生是公司换股吸收合并武钢股份后第一任董事长。任职期间,戴志浩先生恪尽职守、勤勉敬业、锐意创新,在深化宝武整合、探索和实践多基地运营管控模式等工作中倾注了极大的精力和心血,为公司持续稳步高质量发展作出了卓越的贡献,公司董事会对戴志浩先生表示衷心感谢。

特此公告。

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年11月20日